

关 合 国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AS

Distr.
GENERAL

A/42/118
S/13659

3 February 1987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大会
第四十二届会议
福克兰（马尔维纳斯）
群岛问题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二年

1987年2月3日

阿根廷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阿根廷共和国外交和宗教部分别于1月30日（见附件一）和1月31日（见附件二）发表的两项新闻公报全文。

请将本照会及其附件作为大会关于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并提请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注意为荷。

常驻代表

大 使

马塞洛·德尔佩奇（签名）

87-02816

附件一

阿根廷共和国外交和宗教部

1987年1月30日发表的新闻公报

众所周知，1986年10月29日，联合王国政府宣布将马尔维纳斯群岛周围200海里的水域划定为所谓的临时保护和渔业管理区。这样就使得该渔业区恰好与联合王国在1982年战争后宣布的150海里的所谓军事“保护区”相合。

阿根廷政府在当天发表一项公报，后来又在各种国际论坛上发言，谴责了这些措施。这些措施不仅进一步篡夺阿根廷领土，而且使谈判的可能性变得更加渺茫，因而加剧了该地区的紧张局势。

在该项决定三个月之后，阿根廷政府愿向国内和国际公众舆论公开重申其立场。

阿根廷政府以三项原则为其行动的指导方针。

第一项原则是：通过谈判解决争端。

阿根廷政府过去曾重申，并且现在又一次重申：阿根廷完全愿意进行谈判，谈判可以广泛地涉及多方面的问题，包括讨论造成两国间争端的所有问题以及由该争端引起的所有问题。正如联合国的决议所表明的那样，这一立场得到国际社会绝大多数成员的支持。此外，我们曾多次建议开始会谈和谈判，议程内容不限，并且不附加任何先决条件。在这方面，特别应当提到1986年11月17日阿根廷政府发表的公报。

我们仍然愿意开始谈判，并且再次呼吁联合王国政府走谈判的道路。我们知道这条路将是复杂而艰难的，但是我们强调：它是解决争端的唯一适当途径。

第二项原则是：阿根廷坚决要求行使其海洋管辖权，从而保持其不可剥夺的权利。

绝不应当将阿根廷的谈判立场看作是软弱或者是接受现状。根据这一立场，阿根廷已经同一些第三国签订或者将要同它们签订捕鱼协定，这些协定将于几周后捕鱼季节开始时生效。在这些协定中，已确定了捕鱼季节的定额、允许捕鱼的渔船数目以及允许捕鱼的区域。

在这方面应当强调的是：

(a) 已经签订了协定的苏联和保加利亚两国在大陆和各岛屿以外整个200海里的区域许可捕鱼的渔船数目为签订协定前渔船数目的四分之一，这意味着生态平衡和阿根廷的经济利益将得到保护。在任何情况下经许可的捕鱼作业只能在46°30'度线以南进行；

(b) 这些船上的水手百分之十应为阿根廷人；

(c) 为保证能有效地核查是否履行了关于限额和指定捕鱼区域的要求，每艘渔船在捕鱼区域作业的整个期间都有两名阿根廷检查人员在船上监督；

(d) 这些协定还规定有义务购买由阿根廷企业捕获和加工的渔产品。苏联的义务相当于挂苏联国旗的渔船捕获量价值的百分之三十，保加利亚的义务相当于挂保加利亚国旗的渔船捕获量价值的百分之五十。必须强调这样做在振兴阿根廷渔业企业方面的影响。

将根据下列规章对捕鱼区域进行检查：

(a) 国防部已指示阿根廷海军拘捕任何未经许可在阿根廷200海里范围内捕鱼的渔船及任何曾有这种行为的渔船；

(b) 阿根廷方面发出上述的指示是要避免在捕鱼区域发生任何事件。

第三项原则：审慎，这要求时时都把保持和平作为指针。

阿根廷政府采取的一切行动始终都以避免可能发生任何事件为目标。阿根廷一直遵循这一政策，今后将在不妨碍执行它的所有管辖行动的情况下继续遵循这一政策。

因此，谈判、坚决和审慎是而且将继续是阿根廷政府行动的长久指导原则。

附件二

阿根廷共和国外交和宗教部

1987年1月31日发表的新闻公报

由于可能出现错误解释的情况，外交和宗教部及国防部认为应阐明下述问题：阿根廷将如过去二十年那样在同样的区域以同样的方式在南大西洋进行巡逻，同时，本着维持和平及避免发生事件的原则，将不会在1982年战争后联合国强制指定但遭阿根廷政府否认的马尔维纳斯群岛周围150英里的所谓的军事专区内进行巡逻。

因此，必须再度申明，正如外交部昨天发表的公报内所指出的那样，这一决定并不表示承认上述军事专区的合法地位，或承认有关的水域可以成为联合国在1986年10月29日宣布的那一种渔业管理区。